

Lote 1204

Puja inicial: 40€

Cifuentes Collection China Part I #108

CHINA. 1 Fen. 1950. Government Bond. (Pick: Unlisted). Pinhole. Extremely Fine.

壹分

壹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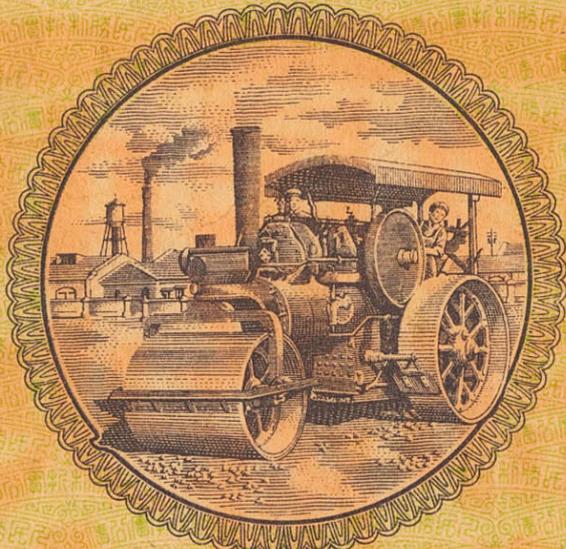
一九零五年

人民勝利折實公債券

第一期

15471507

(I II III)



壹分

壹分

壹分

一九五〇年第一期人民勝利折實公債條例

第一條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央人民政府為支援人民解放戰爭，迅速統一全國，以利安定民生，走上恢復和發展經濟的軌道，特發行一九五〇年人民勝利折實公債。

第二條 本公債之募集及還本付息，均以實物為計算標準，其單位定名為「分」，總額為二萬萬分，於一九五〇年內分期發行，第一期債額定為一萬萬分，於一月五日開始發行。

第三條 本期公債每分之值依下列規定計算之：

- (一) 每分所含之實物為：大米(天津為小米)六市斤，麵粉一市斤半，白細布四市尺，煤炭十六市斤。
- (二) 上項實物之價格以上海、天津、漢口、西安、廣州、重慶六大城市之批發價，用加權平均法計算之；其權重定為：上海百分之四十五，天津百分之二十，漢口百分之十，廣州百分之十，西安百分之五，重慶百分之十。

(三) 每分公債應折之金額由中國人民銀行依照本條

(一)(二)兩項規定之計算法計算，每旬公佈一次，以上旬平均每分之折合金額為本旬收付債款之標準。例如，一日至十日的平均每分之折合金額，於十一日公佈，作為十一日至二十日收付債款之標準。

第四條 本期公債票面額分為：一分、十分、一百分、五百分四種。

第五條 本期公債分五年作五次償還，自一九五一年起，每年三月三十一日抽籤還本一次，第一次抽還總額百分之十；第二次抽還總額百分之十五；第三次抽還總額百分之二十；第四次抽還總額百分之二十五；其餘百分之三十於第五年還清。

第六條 本期公債利率定為年息五釐，照本條例第三條所規定之折實計算標準付給。自一九五一年起，每年三月三十一日付息一次。

第七條 認購公債人須按繳款時中國人民銀行公佈每分之折合金額用人民幣繳納，換取債票。還本付息時，亦按付款時中國人民銀行公佈每分之折合金額以人民幣支付之。

第八條 本公債之發行及還本付息事宜，指定由中國人民銀行及其所屬機構辦理之；中國人民銀行尚未設置機構之地區，得由中國人民銀行委託其他機關代理之。

第九條 本公債不得代替貨幣流通市面，不得向國家銀行抵押，並不得用作投機買賣。

第十條 凡有偽造本公債或損害本公債之信用行為者，依法懲處之。

第十一條 本條例自公佈之日施行。

財政部長 薄一波